

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3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6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7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9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9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9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9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9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6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7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7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8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8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8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8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8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8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8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9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1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1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1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1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1
12.2 存放地点	51
12.3 查阅方式	51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可转债	
基金主代码	0035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2 月 7 日	
基金管理人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802,659.4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盛可转债 A	长盛可转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510	00351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4,310,759.39 份	49,491,900.09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信用风险、保持适当流动性的基础上，以可转债为主要投资标的，力争取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 本基金综合运用定性和定量的分析手段，在对宏观经济因素进行充分研究的基础上，判断宏观经济周期所处阶段。基金将依据经济周期理论，结合对证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以及未来一段时期内各大类资产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的评估，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 2、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可转债投资策略：本基金可投资可转债、分离交易可转债或含赎回或回售权的债券等，这类债券赋予债权人或债务人某种期权，比普通的债券更为灵活。本基金将采用专业的分析和计算方法，综合考虑可转债的久期、票面利率、风险等债券因素以及期权价格，力求选择被市场低估的品种，获得超额收益。分离交易可转债与传统可转债的不同点主要体现在分离交易可转债在上市后分离为债券部分跟权证部分分别独自进行交易。 （2）普通债券投资策略：本基金的债券投资将主要采取久期策略、类属配置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债券选择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3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

	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在债券型基金中属于风险水平相对较高的投资产品。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张利宁	许俊
	联系电话	010-86497608	010-66596688
	电子邮箱	zhangln@csfunds.com.cn	fxjd_hq@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2666、010-86497888	95566
传真		010-86497999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福中三路诺德金融中心主楼 10D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3-5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邮政编码		100029	100818
法定代表人		胡甲	葛海蛟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s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及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3-5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 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长盛可转债 A	长盛可转债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28,349.66	2,624,408.25
本期利润	2,636,738.16	3,697,937.23
加权平均基金份 额本期利润	0.0750	0.0713
本期加权平均净 值利润率	7.37%	7.0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88%	7.7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5,280,102.67	-8,095,137.0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539	-0.163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150,617.85	51,791,019.9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36	1.046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7.28%	47.1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本报告期最后一日，即 6 月 30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盛可转债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26%	0.46%	2.41%	0.25%	0.85%	0.21%
过去三个月	3.65%	0.86%	2.96%	0.48%	0.69%	0.38%
过去六个月	7.88%	0.76%	4.57%	0.42%	3.31%	0.34%
过去一年	14.01%	0.97%	11.23%	0.52%	2.78%	0.45%
过去三年	-12.10%	0.94%	7.35%	0.41%	-19.45%	0.5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47.28%	1.03%	47.77%	0.46%	-0.49%	0.57%
----------------	--------	-------	--------	-------	--------	-------

长盛可转债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25%	0.47%	2.41%	0.25%	0.84%	0.22%
过去三个月	3.57%	0.86%	2.96%	0.48%	0.61%	0.38%
过去六个月	7.73%	0.76%	4.57%	0.42%	3.16%	0.34%
过去一年	13.68%	0.97%	11.23%	0.52%	2.45%	0.45%
过去三年	-12.87%	0.94%	7.35%	0.41%	-20.22%	0.5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47.17%	1.03%	47.77%	0.46%	-0.60%	0.57%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构建及再平衡过程：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30%+沪深300 指数收益率*10%。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的样本由在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以反映国内市场可转换债券的总体表现，样本券由交易所市场上面值余额大于 3000 万元的可转换债券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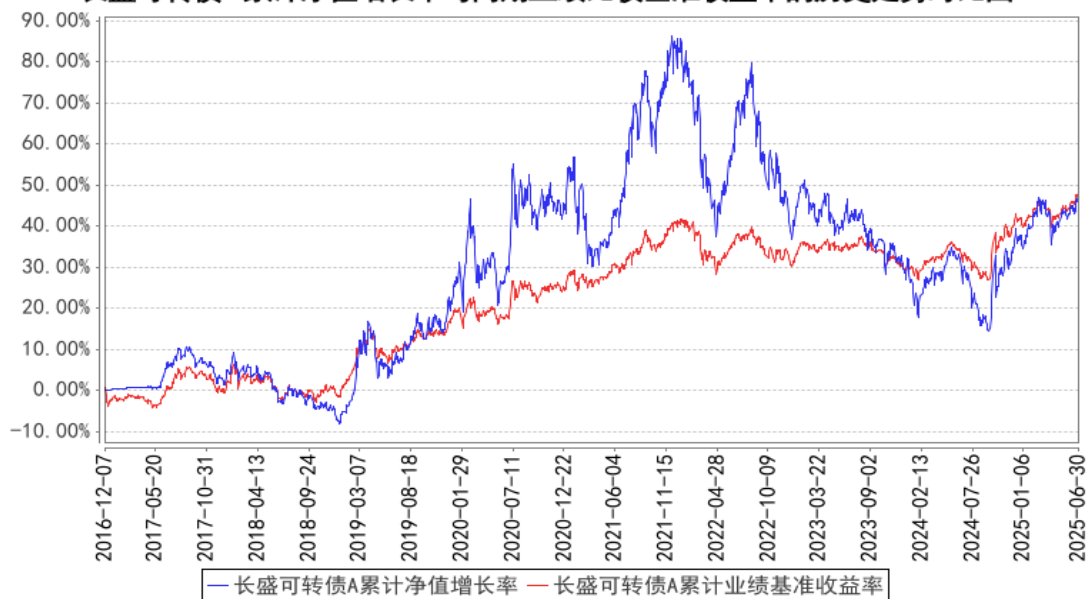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是综合反映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央票及短融整体走势的跨市场债券指数，其选样是在中证全债指数样本的基础上，增加了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以及一年期以下的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更全面地反映我国债券市场的整体价格变动趋势，为债券投资者提供更切合的市场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的包含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流动性好、规模最大的 300 只 A 股为样本的成分股指数，是目前中国证券市场中市值覆盖率高、代表性强、流动性好，同时公信力较好的股票指数，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的比较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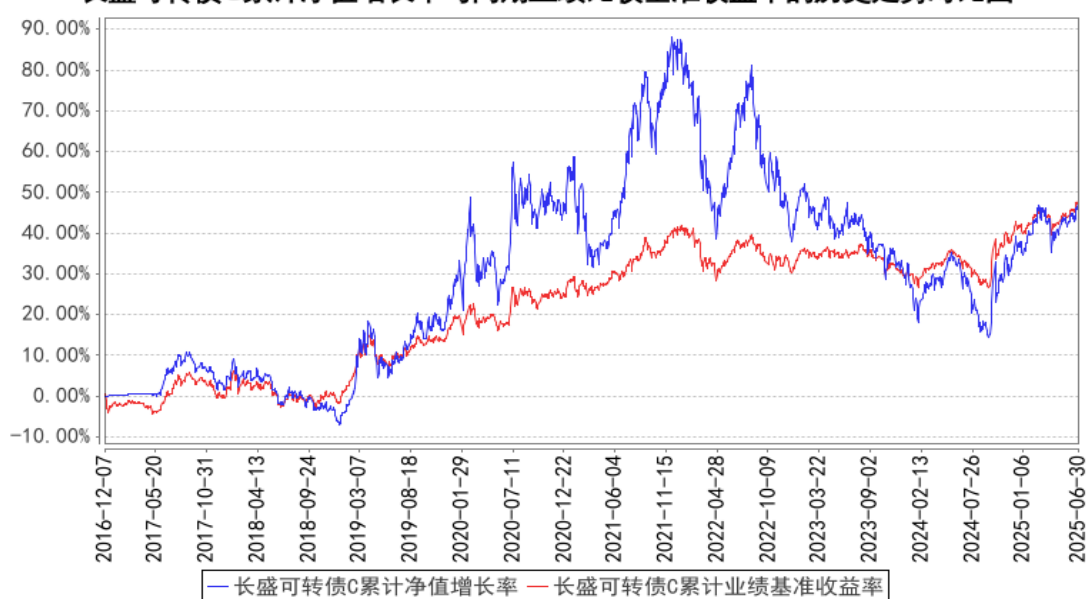
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 60%、30%、10%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连锁计算的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长盛可转债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长盛可转债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3 月 26 日，是国内

首批成立的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6 亿元。长盛基金注册地为深圳，总部办公地位于北京，在北京、上海、成都等地设有分支机构，拥有全资子公司长盛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和长盛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目前，公司股东及其出资比例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41%，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DBS Bank Ltd.）占注册资本的 33%，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13%，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13%。公司拥有公募基金、全国社保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保险资产管理人等业务资格，同时可担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和境外 QFII 基金的投资顾问。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七十三只开放式基金，并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金组合和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哲	本基金基金经理，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稳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8 年 6 月 11 日	-	15 年	杨哲先生，硕士。曾任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司信用分析师、信用评审委员会委员。2013 年 9 月加入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历剑	本基金基金经理，长盛盛逸 9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9 月 20 日	-	11 年	历剑先生，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 CFA。曾任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高级分析师、信用评级委员会委员。2018 年 11 月加入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信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注：1、上表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中“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细则》各项规定，在研究、投资授权与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社保组合、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等。具体如下：

研究支持，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共享公司研究部门研究成果，所有投资组合经理在公司研究平台上拥有同等权限。

投资授权与决策，公司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组合经理负责制，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独立完成投资组合的管理工作。各投资组合经理遵守投资信息隔离墙制度。

交易执行，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均由交易部统一执行委托交易。交易部依照《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场内交易，强制开启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程序；场外交易，严格遵守相关工作流程，保证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投资管理行为的监控与分析评估，公司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依照《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持续、动态监督公司投资管理全过程，并进行分析评估，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问题，保障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均被公平对待。

公司对过去 4 个季度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数量分析，计算溢价率、贡献率、占优比等指标，使用双边 90%置信水平对 1 日、3 日、5 日的交易片段进行 T 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及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报告期内行情回顾

上半年债券市场以震荡为主，中枢有所上移。年初资金面逐步收紧，市场修正对货币政策的预期，叠加春节后权益市场交易出主线，股债跷跷板效应明显，短端国债收益率快速上行，长端国债收益率也随之走高。3 月下旬资金面偏紧局面有所缓解，市场情绪好转，国债收益率开始回落。4 月“对等关税”落地后，在市场避险情绪以及宽货币预期催化下，债市收益率快速大幅下行至接近年内低点的位置。随后，随着降准、降息等利多落地，以及中美会谈取得积极进展，部分机构开始止盈，债券收益率有所回调。

转债方面，上半年中证转债指数表现亮眼，跑赢多数股指。春节前后受到 DeepSeek、机器人等概念催化，市场小盘风格表现占优，科技及先进制造领涨，转债跟随正股，人形机器人概念相关的汽车、金属、化工、计算机、传媒、家电、新材料等泛科技类转债，以及 DeepSeek 概念相关的通信行业转债表现较好。4 月初“对等关税落地”后，中证转债指数跟随正股大幅调整。随后“国家队”强势维稳，市场情绪明显回稳。随着中美谈判取得积极进展，市场主题轮动提速，资金波段交易倾向明显，推动小微盘股以及对应转债走强。6 月，市场风险偏好继续回升，指数出现了较为明显反弹，中证转债指数创下近年新高。截至半年末，转债市场整体估值水平处于历史高位。

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分析

报告期内，结合权益市场行情，动态优化了行业配置，并通过波段交易积极增厚收益。整体看，减持了部分高价转债和高溢价率转债，阶段性增持了平衡型转债，整体转债仓位水平有所降低。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长盛可转债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3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8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57%；截至本报告期末长盛可转债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6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7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5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宏观经济方面，年内经济增速预计前高后低，当前以地产、投资为代表的内需有回落压力，但年内实现 5% 的经济增长目标难度不大，因此总量强刺激政策出台的概率偏低，增量工具或聚焦结构性领域。资金价格方面，下半年预计流动性维持平稳态势。同时，优质高息资产仍缺，债市仍有买入力量支撑。整体看，债券市场整体风险可控，或延续震荡格局。

当前转债市场整体估值已经处于历史高位，但随着部分转债的到期和转股，转债存量规模持续下降。同时，在债券收益率走低的比价效应下，转债关注度提升，转债供需格局向好，对转债估值有一定支撑。下半年，在经济延续修复的背景下，市场风险偏好回升，股市仍为转债定价的主要因素，偏股型转债整体表现或强于偏债型转债。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工作小组，负责制定、评估、复核和修订基金估值程序和技术，适时更新估值相关制度，指导并监督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程序，评估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对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方法进行最终决策等。估值工作小组由总经理担任组长，督察长担任副组长，小组成员均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人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分别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

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关联方承销证券”、“关联方证券出借”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344,994.09	251,229.33
结算备付金		578,533.62	1,939,015.24
存出保证金		10,277.60	13,480.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00,275,063.88	101,215,208.64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00,275,063.88	101,215,208.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670,000.00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440,534.89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19,278.67	68,936.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102,438,682.75	103,487,870.75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300,265.96	18,428,787.07
应付清算款		270,166.10	23,714.90
应付赎回款		750,336.10	105,299.07
应付管理人报酬		57,537.99	61,023.55
应付托管费		14,384.50	15,255.90
应付销售服务费		12,773.32	12,816.42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2,029.90	2,308.65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89,551.13	157,533.66
负债合计		14,497,045.00	18,806,739.22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83,802,659.48	86,980,640.34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
未分配利润	6.4.7.12	4,138,978.27	-2,299,508.81
净资产合计		87,941,637.75	84,681,131.5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02,438,682.75	103,487,870.75

注： 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长盛可转债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36 元，份额总额为 34,310,759.39 份;长盛可转债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65 元，份额总额为 49,491,900.09 份。基金份额总额 83,802,659.4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	-----	--	---

一、营业总收入		7,060,067.47	-1,684,620.15
1. 利息收入		2,826.51	9,969.5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2,779.52	9,878.5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6.99	90.94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168,896.86	-2,732,495.3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142,636.84	-1,785,993.1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5,279,216.14	-1,033,307.3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6	-	-
收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32,317.56	86,805.26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1,881,917.48	1,036,142.7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6,426.62	1,762.90
减：二、营业总支出		725,392.08	903,415.13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349,258.88	384,075.02
2. 托管费	6.4.10.2.2	87,314.80	96,018.81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77,842.18	85,076.14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145,502.44	241,249.8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45,502.44	241,249.86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1,221.79	1,167.64
8. 其他费用	6.4.7.23	64,251.99	95,827.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34,675.39	-2,588,035.2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34,675.39	-2,588,035.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34,675.39	-2,588,035.28
----------	--	--------------	---------------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86,980,640.34	-2,299,508.81	84,681,131.53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86,980,640.34	-2,299,508.81	84,681,131.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3,177,980.86	6,438,487.08	3,260,506.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6,334,675.39	6,334,675.39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177,980.86	103,811.69	-3,074,169.1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8,642,872.94	443,677.38	19,086,550.32
2. 基金赎回款	-21,820,853.80	-339,865.69	-22,160,719.49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83,802,659.48	4,138,978.27	87,941,637.7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10,244,969.48	-6,140,818.97	104,104,150.51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10,244,969.48	-6,140,818.97	104,104,15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9,672,486.37	-1,699,307.55	-11,371,793.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588,035.28	-2,588,035.2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9,672,486.37	888,727.73	-8,783,758.6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6,593,844.51	-517,887.78	6,075,956.73
2. 基金赎回款	-16,266,330.88	1,406,615.51	-14,859,715.37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00,572,483.11	-7,840,126.52	92,732,356.5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胡甲张壬午龚珉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562 号《关于准予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注册，由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生效，于基金合同生效日，本基金规模为 305,290,910.6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依法发行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交易的国债、金融

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国债期货等。本基金同时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品种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比例合计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股票等权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3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6.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

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规定的比例缴纳。

6.4.6.3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4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344,994.09
等于：本金	344,980.90
加：应计利息	13.19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344,994.09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93,848,735.21	417,533.68	100,275,063.88	6,008,794.99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93,848,735.21	417,533.68	100,275,063.88	6,008,794.99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93,848,735.21	417,533.68	100,275,063.88	6,008,794.99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67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670,000.00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5 债权投资

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无。

6.4.7.8 其他资产

无。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4.39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3,480.65
其中：交易所市场	3,480.65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86,056.09
合计	89,551.13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5,462,107.53	35,462,107.53
本期申购	4,093,268.36	4,093,268.3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244,616.50	-5,244,616.50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4,310,759.39	34,310,759.39

长盛可转债 C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1,518,532.81	51,518,532.81
本期申购	14,549,604.58	14,549,604.5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6,576,237.30	-16,576,237.30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9,491,900.09	49,491,900.09

注：若本基金有分红及转换业务，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赎回含转换出。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长盛可转债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7,298,421.46	6,470,168.78	-828,252.68
本期期初	-7,298,421.46	6,470,168.78	-828,252.68
本期利润	1,828,349.66	808,388.50	2,636,738.1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89,969.13	-158,596.15	31,372.98
其中：基金申购款	-738,078.50	865,921.78	127,843.28
基金赎回款	928,047.63	-1,024,517.93	-96,470.3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5,280,102.67	7,119,961.13	1,839,858.46

长盛可转债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	-------	-------	---------

上年度末	-11,008,183.84	9,536,927.71	-1,471,256.13
本期期初	-11,008,183.84	9,536,927.71	-1,471,256.13
本期利润	2,624,408.25	1,073,528.98	3,697,937.2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88,638.50	-216,199.79	72,438.71
其中：基金申购款	-2,741,371.20	3,057,205.30	315,834.10
基金赎回款	3,030,009.70	-3,273,405.09	-243,395.3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095,137.09	10,394,256.90	2,299,119.81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64.8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096.21
其他	18.44
合计	2,779.52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42,636.84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142,636.84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8,320,911.6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8,451,025.81
减：交易费用	12,522.6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42,636.84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468,914.03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4,810,302.11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5,279,216.14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52,082,269.98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47,010,136.58
减：应计利息总额	258,365.19
减：交易费用	3,466.1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4,810,302.11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无。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无。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无。

6.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2,317.5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32,317.56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1,917.48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1,881,917.4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 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881,917.48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6,331.94
基金转换费收入	94.68
合计	6,426.62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无。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13,884.51
信息披露费	39,671.58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1,695.90
账户维护费	9,000.00
合计	64,251.99

6.4.7.24 分部报告

无。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发布《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

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5 年第 4 号),规定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

除以上情况外,无其他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盛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49,258.88	384,075.02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53,281.66	162,977.14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95,977.22	221,097.88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80%的年管理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text{年管理费率}/\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87,314.80	96,018.81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的年托管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长盛可转债 A	长盛可转债 C	合计
长盛基金公司	-	223.66	223.66
中国银行	-	8,347.93	8,347.93
国元证券	-	770.18	770.18
合计	-	9,341.77	9,341.77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长盛可转债 A	长盛可转债 C	合计
长盛基金公司	-	242.50	242.50
中国银行	-	8,509.18	8,509.18
国元证券	-	603.22	603.22
合计	-	9,354.90	9,354.90

注：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费率为 0.30%。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344,994.09	664.87	268,066.89	600.61
合计	344,994.09	664.87	268,066.89	600.61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人民币 13,300,265.96 元，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前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风险控制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风险控制管理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与风险管理部、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四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负责监察公司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各职能部门在一定范围内负责本部门的风险评估和监控。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風險主要包括信用風險、流动性風險及市場風險。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風險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風險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風險和收益相匹配”的風險收益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風險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測各种風險产生的可能損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風險損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風險損失的頻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風險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風險損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風險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內。

6.4.13.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約責任，或者基金所投資證券之發行人

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4,822,815.18	4,556,852.88
合计	4,822,815.18	4,556,852.88

注：上述评级均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AA	20,073,856.93	27,343,985.36
AAA 以下	75,378,391.77	69,314,370.40
未评级	-	-
合计	95,452,248.70	96,658,355.76

注：上述评级均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流动性资产比例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在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资产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除附注 6.4.12.3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如有）将在 1 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公允价值和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44,980.90	-	-	13.19	344,994.09
结算备付金	578,483.04	-	-	50.58	578,533.62
存出保证金	10,276.70	-	-	0.90	10,277.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624,348.30	82,968,972.40	5,264,209.50	417,533.68	100,275,063.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0,000.00	-	-	-	670,000.00
应收申购款	-	-	-	119,278.67	119,278.67
应收清算款	-	-	-	440,534.89	440,534.89
资产总计	13,228,088.94	82,968,972.40	5,264,209.50	977,411.91	102,438,682.75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750,336.10	750,336.1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57,537.99	57,537.99
应付托管费	-	-	-	14,384.50	14,384.50
应付清算款	-	-	-	270,166.10	270,166.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300,000.00	-	-	265.96	13,300,265.9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2,773.32	12,773.32
应交税费	-	-	-	2,029.90	2,029.90
其他负债	-	-	-	89,551.13	89,551.13
负债总计	13,300,000.00	-	-	1,197,045.00	14,497,045.00
利率敏感度缺口	-71,911.06	82,968,972.40	5,264,209.50	-219,633.09	87,941,637.75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51,201.35	-	-	27.98	251,229.33
结算备付金	1,938,143.14	-	-	872.10	1,939,015.24
存出保证金	13,474.55	-	-	6.10	13,480.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37,890.60	90,008,196.24	4,265,204.60	403,917.20	101,215,208.64
应收申购款	-	-	-	68,936.89	68,936.89
资产总计	8,740,709.64	90,008,196.24	4,265,204.60	473,760.27	103,487,870.75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05,299.07	105,299.0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1,023.55	61,023.55
应付托管费	-	-	-	15,255.90	15,255.90
应付清算款	-	-	-	23,714.90	23,714.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430,000.00	-	-	-1,212.93	18,428,787.0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2,816.42	12,816.42
应交税费	-	-	-	2,308.65	2,308.65
其他负债	-	-	-	157,533.66	157,533.66
负债总计	18,430,000.00	-	-	376,739.22	18,806,739.22
利率敏感度缺口	-9,689,290.36	90,008,196.24	4,265,204.60	97,021.05	84,681,131.53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670,498.09	756,492.28
	2.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670,498.09	-756,492.28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动态、及时地跟踪和控制其他价格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持有的非固定收益类投资占比并不重大，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

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95,119,584.58	96,348,368.88
第二层次	5,155,479.30	4,866,839.76
第三层次	—	—
合计	100,275,063.88	101,215,208.64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证券等投资，若出现交易不活跃（包括重大事项停牌、境内股票证券涨跌停等导致的交易不活跃）和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0,275,063.88	97.89
	其中：债券	100,275,063.88	97.8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0,000.00	0.6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23,527.71	0.90
8	其他各项资产	570,091.16	0.56
9	合计	102,438,682.75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投资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498	烽火通信	1,737,523.00	2.05
2	002475	立讯精密	1,211,310.00	1.43
3	300750	宁德时代	689,564.00	0.81
4	000333	美的集团	584,773.00	0.69
5	601336	新华保险	573,212.00	0.68
6	002049	紫光国微	478,414.00	0.56
7	002594	比亚迪	420,058.00	0.50
8	600029	南方航空	402,856.00	0.48
9	600941	中国移动	386,280.00	0.46
10	300308	中际旭创	236,960.00	0.28
11	300829	金丹科技	211,809.97	0.25
12	600461	洪城环境	199,100.00	0.24
13	600323	瀚蓝环境	192,160.00	0.23
14	601611	中国核建	180,434.00	0.21
15	301099	雅创电子	165,053.84	0.19
16	605368	蓝天燃气	161,172.00	0.19

17	002946	新乳业	149,300.00	0.18
18	603707	健友股份	115,979.00	0.14
19	603568	伟明环保	107,597.00	0.13
20	688596	正帆科技	97,250.00	0.11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498	烽火通信	1,673,051.00	1.98
2	002475	立讯精密	1,134,020.00	1.34
3	300750	宁德时代	691,933.00	0.82
4	601336	新华保险	624,961.00	0.74
5	000333	美的集团	609,430.00	0.72
6	002594	比亚迪	526,516.00	0.62
7	002049	紫光国微	477,984.00	0.56
8	600029	南方航空	383,180.00	0.45
9	600941	中国移动	374,763.00	0.44
10	600323	瀚蓝环境	200,328.00	0.24
11	300308	中际旭创	196,000.00	0.23
12	600461	洪城环境	194,000.00	0.23
13	601611	中国核建	184,200.00	0.22
14	002946	新乳业	170,733.86	0.20
15	300829	金丹科技	165,975.74	0.20
16	301099	雅创电子	159,396.00	0.19
17	605368	蓝天燃气	148,050.00	0.17
18	603568	伟明环保	95,350.00	0.11
19	603707	健友股份	86,080.00	0.10
20	688596	正帆科技	84,375.00	0.10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8,451,025.8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8,320,911.60

注：本项中 7.4.1、7.4.2、7.4.3 表中的“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822,815.18	5.4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95,452,248.70	108.5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0,275,063.88	114.0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66	25 国债 01	46,000	4,620,274.03	5.25
2	110093	神马转债	23,700	2,945,379.51	3.35
3	113042	上银转债	18,960	2,421,085.51	2.75
4	113067	燃 23 转债	15,190	1,836,732.35	2.09
5	113065	齐鲁转债	12,440	1,611,465.67	1.83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上银转债：

2025 年 1 月 2 日，沪金罚决字(2024)236 号显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贷款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 2 项违法违规事实，被处罚款 200 万元。2025 年 3 月 28 日，银罚决字(2025)2 号显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的违法违规事实，被处罚款 110 万元。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无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0,277.60
2	应收清算款	440,534.8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19,278.6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70,091.16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93	神马转债	2,945,379.51	3.35
2	113042	上银转债	2,421,085.51	2.75
3	113067	燃 23 转债	1,836,732.35	2.09
4	113065	齐鲁转债	1,611,465.67	1.83
5	110075	南航转债	1,328,845.63	1.51
6	127101	豪鹏转债	1,326,993.15	1.51
7	113641	华友转债	1,233,893.84	1.40
8	110081	闻泰转债	1,116,612.33	1.27
9	110062	烽火转债	1,091,396.80	1.24
10	118041	星球转债	1,075,206.40	1.22
11	127020	中金转债	1,050,363.17	1.19
12	118031	天 23 转债	1,039,524.41	1.18
13	110082	宏发转债	1,010,790.14	1.15
14	118028	会通转债	954,355.93	1.09
15	113052	兴业转债	871,440.55	0.99
16	118034	晶能转债	725,722.79	0.83
17	111019	宏柏转债	637,228.77	0.72
18	110067	华安转债	625,482.88	0.71
19	123194	百洋转债	600,104.79	0.68
20	113062	常银转债	591,483.63	0.67
21	123178	花园转债	581,338.97	0.66
22	110073	国投转债	580,671.92	0.66
23	111016	神通转债	571,045.32	0.65

24	118022	锂科转债	548,027.84	0.62
25	118023	广大转债	547,328.22	0.62
26	113692	保隆转债	540,396.29	0.61
27	123149	通裕转债	515,496.92	0.59
28	128141	旺能转债	509,573.58	0.58
29	113685	升 24 转债	498,419.62	0.57
30	127024	盈峰转债	494,131.62	0.56
31	123212	立中转债	493,686.03	0.56
32	127040	国泰转债	472,001.10	0.54
33	127083	山路转债	456,218.47	0.52
34	113059	福莱转债	449,192.33	0.51
35	113048	晶科转债	444,781.72	0.51
36	113058	友发转债	427,267.99	0.49
37	127073	天赐转债	425,325.04	0.48
38	127022	恒逸转债	423,472.88	0.48
39	111018	华康转债	422,296.39	0.48
40	113045	环旭转债	412,788.18	0.47
41	123071	天能转债	405,573.42	0.46
42	111017	蓝天转债	403,157.10	0.46
43	127050	麒麟转债	402,358.90	0.46
44	123154	火星转债	399,396.51	0.45
45	113618	美诺转债	394,643.81	0.45
46	127067	恒逸转 2	394,391.50	0.45
47	113033	利群转债	388,846.16	0.44
48	118013	道通转债	385,761.58	0.44
49	127068	顺博转债	381,912.81	0.43
50	128076	金轮转债	378,443.48	0.43
51	123236	家联转债	373,099.22	0.42
52	113640	苏利转债	371,472.12	0.42
53	127053	豪美转债	369,943.94	0.42
54	123107	温氏转债	369,182.55	0.42
55	113051	节能转债	362,398.36	0.41
56	127056	中特转债	361,016.75	0.41
57	127064	杭氧转债	359,674.11	0.41
58	113644	艾迪转债	355,659.45	0.40
59	128131	崇达转 2	354,287.78	0.40
60	128129	青农转债	351,591.37	0.40
61	118000	嘉元转债	351,514.11	0.40
62	123179	立高转债	349,561.53	0.40
63	118005	天奈转债	347,428.77	0.40
64	123180	浙矿转债	343,621.27	0.39
65	123161	强联转债	343,549.97	0.39
66	127025	冀东转债	341,070.42	0.39

67	113667	春 23 转债	338,330.82	0.38
68	123233	凯盛转债	335,489.33	0.38
69	123247	万凯转债	333,611.33	0.38
70	132026	G 三峡 EB2	332,664.12	0.38
71	113549	白电转债	330,950.22	0.38
72	128137	洁美转债	330,730.84	0.38
73	113621	彤程转债	330,634.19	0.38
74	111009	盛泰转债	329,565.92	0.37
75	111007	永和转债	327,491.04	0.37
76	123169	正海转债	326,998.29	0.37
77	123217	富仕转债	324,966.71	0.37
78	113043	财通转债	322,009.64	0.37
79	127076	中宠转 2	321,996.43	0.37
80	113066	平煤转债	321,198.72	0.37
81	123183	海顺转债	320,940.90	0.36
82	118035	国力转债	320,054.11	0.36
83	123147	中辰转债	319,362.20	0.36
84	127071	天箭转债	319,011.03	0.36
85	128130	景兴转债	318,248.36	0.36
86	127086	恒邦转债	316,912.47	0.36
87	113056	重银转债	314,881.51	0.36
88	127105	龙星转债	314,753.77	0.36
89	113657	再 22 转债	314,195.02	0.36
90	127082	亚科转债	313,749.66	0.36
91	123224	宇邦转债	313,749.66	0.36
92	113674	华设转债	312,945.21	0.36
93	127092	运机转债	312,796.79	0.36
94	128105	长集转债	312,534.59	0.36
95	123159	崧盛转债	312,517.81	0.36
96	123133	佩蒂转债	312,469.86	0.36
97	113605	大参转债	312,279.53	0.36
98	110094	众和转债	311,637.74	0.35
99	127026	超声转债	310,546.92	0.35
100	113675	新 23 转债	310,487.67	0.35
101	113653	永 22 转债	310,449.68	0.35
102	128095	恩捷转债	310,449.62	0.35
103	127052	西子转债	310,228.42	0.35
104	128133	奇正转债	309,990.12	0.35
105	127028	英特转债	309,835.92	0.35
106	123104	卫宁转债	309,789.56	0.35
107	118037	上声转债	308,961.30	0.35
108	113047	旗滨转债	308,793.63	0.35
109	123193	海能转债	308,707.94	0.35

110	123172	漱玉转债	307,928.33	0.35
111	110059	浦发转债	307,798.52	0.35
112	127069	小熊转债	307,344.86	0.35
113	123234	中能转债	307,142.74	0.35
114	127041	弘亚转债	307,109.59	0.35
115	113676	荣 23 转债	306,844.79	0.35
116	123145	药石转债	305,892.44	0.35
117	111013	新港转债	304,830.14	0.35
118	123240	楚天转债	304,488.70	0.35
119	123192	科思转债	303,757.88	0.35
120	113655	欧 22 转债	302,570.55	0.34
121	118008	海优转债	302,199.12	0.34
122	128134	鸿路转债	301,555.27	0.34
123	113053	隆 22 转债	301,013.84	0.34
124	123091	长海转债	300,669.45	0.34
125	111010	立昂转债	300,278.99	0.34
126	113632	鹤 21 转债	299,815.23	0.34
127	127018	本钢转债	299,654.79	0.34
128	123090	三诺转债	299,567.57	0.34
129	111004	明新转债	299,564.38	0.34
130	123168	惠云转债	299,255.48	0.34
131	118024	冠宇转债	298,474.66	0.34
132	127070	大中转债	298,317.47	0.34
133	113639	华正转债	297,848.63	0.34
134	113636	甬金转债	295,618.84	0.34
135	127054	双箭转债	295,240.66	0.34
136	118051	皓元转债	295,179.29	0.34
137	127095	广泰转债	294,809.76	0.34
138	111014	李子转债	294,735.27	0.34
139	123113	仙乐转债	293,550.00	0.33
140	118033	华特转债	293,508.90	0.33
141	113663	新化转债	292,660.65	0.33
142	118004	博瑞转债	292,545.37	0.33
143	113666	爱玛转债	292,452.49	0.33
144	113631	皖天转债	291,538.36	0.33
145	127088	赫达转债	290,694.52	0.33
146	110064	建工转债	288,732.12	0.33
147	110086	精工转债	287,976.36	0.33
148	113650	博 22 转债	287,875.00	0.33
149	127027	能化转债	287,852.19	0.33
150	123171	共同转债	287,635.81	0.33
151	113647	禾丰转债	287,150.34	0.33
152	123150	九强转债	286,951.89	0.33

153	123203	明电转 02	286,835.62	0.33
154	110089	兴发转债	286,511.48	0.33
155	128071	合兴转债	285,745.89	0.32
156	113037	紫银转债	285,208.90	0.32
157	127075	百川转 2	285,165.37	0.32
158	113670	金 23 转债	284,635.96	0.32
159	113651	松霖转债	283,476.88	0.32
160	113679	芯能转债	283,279.45	0.32
161	123248	恒辉转债	283,215.99	0.32
162	127049	希望转 2	283,134.66	0.32
163	128144	利民转债	282,121.32	0.32
164	110085	通 22 转债	282,018.84	0.32
165	118042	奥维转债	281,587.33	0.32
166	118010	洁特转债	281,111.65	0.32
167	127089	晶澳转债	280,577.21	0.32
168	118036	力合转债	280,496.84	0.32
169	113545	金能转债	279,311.31	0.32
170	128121	宏川转债	278,742.19	0.32
171	113681	镇洋转债	278,373.09	0.32
172	128128	齐翔转 2	277,132.27	0.32
173	118038	金宏转债	276,710.55	0.31
174	127085	韵达转债	275,589.27	0.31
175	127030	盛虹转债	272,946.16	0.31
176	118030	睿创转债	270,764.43	0.31
177	110087	天业转债	270,265.75	0.31
178	127031	洋丰转债	269,609.92	0.31
179	123176	精测转 2	269,029.16	0.31
180	123158	宙邦转债	268,178.49	0.30
181	113049	长汽转债	267,405.70	0.30
182	127045	牧原转债	267,210.53	0.30
183	123144	裕兴转债	267,187.79	0.30
184	127072	博实转债	266,996.16	0.30
185	113673	岱美转债	266,808.08	0.30
186	123215	铭利转债	266,300.77	0.30
187	127090	兴瑞转债	265,837.13	0.30
188	113686	泰瑞转债	265,600.08	0.30
189	113683	伟 24 转债	265,346.58	0.30
190	113606	荣泰转债	265,133.97	0.30
191	123076	强力转债	264,723.84	0.30
192	110096	豫光转债	264,291.89	0.30
193	113652	伟 22 转债	263,504.65	0.30
194	127035	濮耐转债	262,999.67	0.30
195	113682	益丰转债	262,858.31	0.30

196	127042	嘉美转债	260,891.51	0.30
197	111020	合顺转债	259,981.59	0.30
198	123117	健帆转债	256,998.51	0.29
199	128135	洽洽转债	256,961.30	0.29
200	118003	华兴转债	256,267.12	0.29
201	127102	浙建转债	255,084.82	0.29
202	128125	华阳转债	254,601.96	0.29
203	113064	东材转债	254,451.82	0.29
204	113688	国检转债	254,332.22	0.29
205	123174	精锻转债	254,187.50	0.29
206	123216	科顺转债	252,546.16	0.29
207	111000	起帆转债	252,348.77	0.29
208	113658	密卫转债	252,316.53	0.29
209	128109	楚江转债	251,592.53	0.29
210	118012	微芯转债	250,618.96	0.28
211	110090	爱迪转债	249,511.78	0.28
212	111001	山玻转债	249,344.19	0.28
213	113563	柳药转债	246,504.76	0.28
214	123121	帝尔转债	244,169.86	0.28
215	127066	科利转债	243,849.32	0.28
216	113661	福 22 转债	242,407.51	0.28
217	127015	希望转债	241,768.34	0.27
218	113660	寿 22 转债	241,700.22	0.27
219	110084	贵燃转债	240,403.01	0.27
220	111021	奥锐转债	238,247.12	0.27
221	111002	特纸转债	236,387.95	0.27
222	127016	鲁泰转债	235,688.53	0.27
223	110076	华海转债	231,941.59	0.26
224	127017	万青转债	226,002.30	0.26
225	127098	欧晶转债	224,844.00	0.26
226	127084	柳工转 2	221,850.62	0.25
227	113677	华懋转债	207,490.93	0.24
228	113687	振华转债	207,065.18	0.24
229	113633	科沃转债	202,012.69	0.23
230	113654	永 02 转债	197,078.22	0.22
231	127039	北港转债	195,326.84	0.22
232	127038	国微转债	194,964.56	0.22
233	113069	博 23 转债	190,581.95	0.22
234	123085	万顺转 2	190,255.37	0.22
235	113656	嘉诚转债	188,401.93	0.21
236	110070	凌钢转债	185,473.50	0.21
237	113689	洛凯转债	185,279.72	0.21
238	123119	康泰转 2	185,132.00	0.21

239	127107	领益转债	184,238.08	0.21
240	127081	中旗转债	179,401.81	0.20
241	113623	凤 21 转债	175,277.10	0.20
242	123241	欧通转债	161,601.84	0.18
243	123185	能辉转债	161,016.72	0.18
244	113671	武进转债	141,146.67	0.16
245	113030	东风转债	130,468.49	0.15
246	128132	交建转债	127,300.16	0.14
247	113054	绿动转债	118,694.25	0.13
248	123204	金丹转债	116,299.48	0.13
249	113627	太平转债	112,693.97	0.13
250	113615	金诚转债	82,403.92	0.09
251	123048	应急转债	72,004.73	0.08
252	123210	信服转债	64,778.60	0.07
253	113616	韦尔转债	12,259.99	0.01
254	128116	瑞达转债	2,450.38	0.00
255	113579	健友转债	2,203.85	0.00
256	123157	科蓝转债	1,451.95	0.00
257	118025	奕瑞转债	1,226.58	0.00
258	113643	风语转债	1,224.52	0.00
259	118015	芯海转债	1,198.97	0.00
260	128124	科华转债	1,080.31	0.00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长盛可转 债 A	3,031	11,319.95	-	-	34,310,759.39	100.00
长盛可转 债 C	3,893	12,713.05	626,122.54	1.27	48,865,777.55	98.73
合计	6,924	12,103.21	626,122.54	0.75	83,176,536.94	99.25

注：对于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于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的合计数=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合计。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长盛可转债 A	4.29	0.0000
	长盛可转债 C	0.00	0.0000
	合计	4.29	0.0000

注：对于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于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长盛可转债 A	0
	长盛可转债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长盛可转债 A	0
	长盛可转债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盛可转债 A	长盛可转债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2 月 7 日） 基金份额总额	178,914,151.08	126,376,759.5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5,462,107.53	51,518,532.8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093,268.36	14,549,604.5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244,616.50	16,576,237.3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	-	-

动份额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 额总额	34,310,759.39	49,491,900.09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2.1 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2.2 基金经理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曾变动。

10.2.3 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经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决定，聘任边济东先生为资产托管部总经理。
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华创证券	1	8,201,901.00	50.03	3,657.12	50.03	-
光大证券	1	8,193,172.60	49.97	3,653.36	49.97	-
长江证券	1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华创证券	66,244,712.50	69.04	811,691,000.00	81.73	-	-
光大证券	29,705,945.16	30.96	181,462,000.00	18.27	-	-
长江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注：1、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 (1) 具备监管机构规定的相关资质、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较强。
- (2) 具有较强的研究服务能力、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个股分析报告等，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3)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证券交易的需要。

2、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 (1) 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

3、本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新增租用：无。
- (2) 报告期内，本基金停止租用：无。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	------	--------	--------

1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1 月 20 日
2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1 月 20 日
3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1 月 20 日
4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中信期货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1 月 20 日
5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1 月 22 日
6	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1 月 22 日
7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平安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3 月 3 日
8	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3 月 29 日
9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3 月 29 日
10	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4 月 22 日
11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5 年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4 月 22 日
12	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可转债 A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6 月 16 日
13	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6 月 16 日
14	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可转债 C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 年 6 月 16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批准文件；
- 2、《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和/或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2666、010-86497888。

网址：<http://www.csfunds.com.cn>。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